**馬公市公所**

**2019澎湖馬公觀光漁樂季活動—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「十月‧拾塑食漁樂」‧攤位徵選報名表 第1頁 | | | |
| 【報名方式】  1. 以電子郵件繳交報名表格(如附表)並填妥攤位介紹（包含攤位名稱、販賣商品說明、價格、聯絡人資訊等詳細內容），信件主旨註明「2019澎湖馬公海洋環境宣導暨觀光漁樂季-海洋市集攤商報名」，寄至指定電子信箱「kw14600@mco.penghu.gov.tw」或電洽06-9272173#136。  2. 報名資料寄出後請務必來電確認，聯絡窗口:馬公市公所文創課呂小姐(06)927-2173轉136。  3. 本檔期預計招募14組攤位，報名不等於錄取，若遇重覆性質攤位過多時，主辦單位將視情況挑選；配合海洋保護主題之攤位本所考量有優先錄取。  4. 入選名單於108年10月16日下午5時前以電話方式通知。  【現場設備】  1. 提供遮陽帳、長型會議桌 (1張)、塑膠椅(2張)、無提供電力(可自備)。水源僅公共洗手區及廁所。攤商可發揮創意佈置但因帳篷空間有限，請注意避免影響兩旁攤商使用空間。  2. 建議減少產生一次性塑膠包裝，各攤商垃圾需自行分類，置於主辦單位所設置的垃圾集中區，不得留在攤位內，活動結束時請確保場地清潔、設備無損壞。市集攤位全面禁菸。  【注意事項】  1. 攤位內容不得販賣危害公共安全、違法及違背善良社會風俗之商品；並不受理與政治、宗教有關之集會活動。  2. 攤位位置由主辦單位全權安排不另進行抽籤，並於活動前公告場地位置圖。經公告名單後因故不能參加者，請提前告知以利相關調整。  3. 本活動不收場地費用，搭配主辦方所發放之消費券，民眾可不限攤位折抵消費；攤商收券後視同現金，活動結束後由各攤商所收之憑證向主辦方進行請款。 | | | |
| 「十月‧拾塑食漁樂」攤位徵選報名表 第2頁 | | | |
| 活動時間：2019年10月19日下午14:30-18:30  進退場時間：13:30開始進場、退場為17:00  活動地點：馬公市鎖港紫微宮前廣場（搭棚） | | | |
| 攤位名稱 | 可取創意名稱，由主辦方統一製作攤位牌 | | |
| 負責人 | 姓名：  身份證字號：  出生年月日：  聯絡電話：  通訊地址：  電子郵件 | | |
| 展售種類 | □美食 □手作/文創 □環保相關 □二手好物 □其他( ) | | |
| 是否有與馬公市公所合作經驗 | | □無□有(活動: ) | |
| 攤位特色介紹（500字以內） | | | |
|  | | | |
| 「十月‧拾塑食漁樂」‧攤位徵選報名表 第3頁 | | | |
| (產品實照) | | | (產品實照) |
| **切結書**  一、應遵守食品安全衛生及其他相關法令之規定，確定做好消毒、清潔工作，同時嚴禁販售未經過認證之酒類或含酒精之飲料，並依煙酒管理法相關規定辦理。  二、活動期間不得製造噪音、地面污損、垃圾、空氣污染及損壞設施與植栽，如有發生妨害公共安全情事或造成他人權益損害者，攤商應自行負法律上一切責任。  三、攤商因活動而引起之糾紛及違法事件，均應自行負責處理。  四、主辦單位僅提供市集空間，不參與消費者間之交易，亦不提供保證。請買方和賣方秉持誠信原則，對於攤位上的商品品質、安全性及合法性，由買、賣雙方自行認定負責。  五、攤商如有違反前揭法令或違規從事不法商業行為，澎湖縣馬公市公所得隨時停止並依法裁罰，不得異議。  此 致  澎湖縣馬公市公所  攤商負責人：  （簽名蓋章）  中 華 民 國 年 月 日 | | | |